

中国古代珍稀本小说续

· 惊梦啼

· 大宋中兴通俗演义



肆

春风文艺出版社

中国古代珍稀本小说续

(4)

惊 梦 啼
大宋中兴通俗演义

春风文艺出版社

1997·沈阳

总 序

侯忠义

《中国古代珍稀本小说》第一辑五十种，于一九九四年出版后，效果甚好，发行上万套，这无论对出版者或整理者，都是个巨大的鼓舞。于是，我们遵循原定的编辑原则，又选录了珍稀本小说五十余种，作为第二辑，予以整理出版，希望同样能受到读者的欢迎。

收在本辑中的小说，有的版本非常稀有，弥足珍贵。如天津储仁逊抄本小说十五种（《蜜蜂计》、《毛公案》、《于公案》两种、《双龙传》、《青龙传》、《阴阳斗》、《双灯记》、《满汉斗》、《蝴蝶杯》、《八贤传》、《孝感天》、《聚仙亭》、《刘公案》、《守官砂》）独藏南开大学图书馆，多年未加整理。这十五种小说，大都经过储仁逊（1874—1928）的整理和改编，是晚清珍稀抄本。此次面世，必将引起学者的重视。又如明刊本《西湖二集》、《戚南塘剿平倭寇志传》、《近报丛谭平虏传》，据《永乐大典》辑出的《薛仁贵征辽事略》，清初刻本《枕上晨钟》、《惊梦啼》，乾隆间抄本《新民公案》等，均属海内孤本、稀见本，有极大的学术价值。

本书所收神怪小说，数量众多。其中既有传统白蛇题材的《新编雷峰塔奇传》，又有成仙得道、行善惩恶的《南海观世音菩萨出身修行传》、《新刻全像二十四尊罗汉传》、《济颠大师醉菩提全传》。其中清代玉花堂主人校订的《新编雷峰塔奇传》（五卷十三回），是以白蛇故事为题材的章回小说的新收获。

《新编雷峰塔奇传》，又题《雷峰梦史》、《绣像白蛇全传》，成书于清代嘉庆年间。但白蛇故事，在明嘉靖间田汝成《西湖游览志余》、明末清初吴从光《小窗自纪》中已有记载。明代冯梦龙《警世通言》收有话本小说《白娘子永镇雷峰塔》，是白蛇题材的成熟作品，惟结尾以白娘子被永镇雷峰塔作结，是个爱情悲剧。章回小说《雷峰塔奇传》，是在有关白娘子题材的野史、话本、戏曲的基础上，修改发展而成的。小说描写了白娘子、许仙相爱的动人情节，且结局改为大团圆，以白娘子、许仙白日升天、其子高中状元收尾，反映了强烈的市民意识。

在历史小说中，《唐书志传通俗演义》、《大宋中兴通俗演义》属历史演义小说，作者均为明嘉靖时福建建阳籍著名的小说家和出版家熊钟谷（大木）。一部《三国》，引来了演义小说的创作热，《唐书志传通俗演义》和《大宋中兴通俗演义》都是在《三国》影响下出现的较早的作品，并对后世发生了重要影响。

《唐书志传通俗演义》八卷九十回，系据《大唐秦王词话》改编。书中叙次，一依《通鉴》，间采杂剧、词话、传闻

等,演隋唐之际的史实。起自隋炀帝大业十三年(617),终止唐太宗贞观十九年(645),以叙唐太宗李世民事为主,故又曰《秦王演义》或《隋唐演义》。书中塑造了李世民、李靖、李世勣、尉迟敬德、秦琼、窦建德、王世充等人物形象,栩栩如生,富有感染力;而作者描绘的风云会际的隋唐历史,平实雅洁,简练生动。此书不失为一部有一定思想深度和艺术品位的历史演义小说,值得一读。另一部演义小说《大宋中兴通俗演义》,又名《大宋演义中兴英烈传》、《武穆王演义》、《大宋中兴岳王传》、《武穆精忠传》,演南宋中兴事。叙事始靖康元年(1126),止绍兴二十五年(1155),是写宋室南渡开始时期的一段历史。举凡中兴名将李纲、宗泽、韩世忠、岳飞等人物事迹都有所反映,而以岳飞为主。书中集中突出了岳飞的爱国主义和英雄主义精神。全书“按《通鉴纲目》而取义”(《序》)。除以正史为依据外,尚杂采传闻、小说等,熔铸增饰而成。其翔实的内容,已为此后的“岳飞传”构成了骨架。《大宋中兴通俗演义》是一部重要而杰出的历史演义小说。

时人演述当朝当代事的时事历史小说,第一辑收录了《魏忠贤小说斥奸书》,本辑又收录了两种:《戚南塘剿平倭寇志传》、《近报丛谭平虏传》,均为难得之作。《戚南塘剿平倭寇志传》,叙明代抗倭名将戚继光的英雄事迹。内容纪实性较强,情节详尽生动,叙事委婉曲折、层次分明,有较高的艺术性。中间还穿插了朝廷奏议、客兵作乱、官军腐败,甚至连汪直、许朝光等海寇与严嵩父子的勾

结,也有所披露,说明了这场抗倭斗争的复杂性和艰巨性。这是一部振奋民族之气的力作。《近报丛谭平虏传》是根据“近报”和“丛谭”而敷衍成篇的。作者《序》中说:“近报者,邸报;丛谭者,传闻语也。”作者因得官方邸报之便,故书中引述奏章颇多,从中便于了解朝廷的活动及战事实况;而民间传闻,难免真假参半,作者为何取以入传?因作者认为“苟有补于人心世道者,即微讹何妨?”(《序》)书中所纪系崇祯二年(1629)秋冬至崇祯三年(1630)正月间,仅数月中清兵入关及明将抗击之事。作者谓“兹集出,使阅者亦识虏酋之无能可制,挺以挹之也”(《序》)。可是作者其用心良苦。所收元代讲史话本《薛仁贵征辽事略》,辑之难见的《永乐大典》,亦殊珍贵。影响所及,如清代无名氏之章回小说《说唐薛家府传》(一名《说唐后传》),即集前书薛仁贵故事之大成,惟内容愈臻详赡,结构愈臻完密而已。

本辑世情小说数量最多,且内容丰富,各呈异彩。描写除暴安良、英雄侠义类的小说,就有《天豹图》、《争春园》、《云钟雁三闹太平庄全传》、《忠孝勇烈奇女传》等。其中成书于清代的《忠孝勇烈奇女传》(又名《忠孝勇烈木兰传》、《木兰奇女传》),尤其令人注目。此书据北朝民歌《木兰辞》、《唐书》及民间广为流传的木兰代父从军的民间故事敷衍而成。小说写木兰姓朱,隋唐时“湖广黄州府西陵县(今湖北黄陂)人”。因其父祷木兰山而生,故称木兰。木兰十四岁替父出征突厥十二载,转战沙漠,枕戈待旦,屡

建奇功，封武昭将军。后由筮者卜言乱唐者必由武姓，因封号“武昭”二字中有“武”字，故谗臣遂嫁祸木兰被害。小说既歌颂了木兰英勇奋战的斗争精神，也宣扬了愚腐的忠孝节烈思想，但仍不失为一部描写英雄侠女子木兰的较优秀的长篇章回小说。

描写市井生活的世情小说有《枕上晨钟》、《俗话倾谈》。《枕上晨钟》书前不睡居士《序》中，论及创作此书的原因时说：“独醒道人缘见世风之不古，人事之乖离，非铤而走险者，即媚而善柔；非势利之成城，即炎凉盖世。纷纷如梦，比比若狂，不觉临风浩叹，扼腕兴嗟，乃成《枕上晨钟》一册。”表明了此书的劝戒和警世的作用。小说叙明代江南镇江府丹徒县富衍，官至御史，因误用家人刁仁夫妇，竟贪贿卖爵，被盗失印，为刘瑾所陷，全家充发边庭。其婿钟倬然，亦被刁仁所害，颠沛流离，因平宸濠之乱有功，官至巡按，为其岳丈平反，全家团圆。书中刘瑾、宸濠均有《明史》可案，惟时间顺序与史实颠倒。至于同治年间著名说书艺人邵彬儒所著《俗话倾谈》一书，乃为作者在广州、佛山、香山等地所讲的风俗故事，主要取材于当时广东中下层百姓的日常生活，涉及到邻里、兄弟、婆媳、联姻等各方面内容，不避繁琐，详加描叙，娓娓道来，有很强的吸引力和亲切感。邵彬儒十分重视作品的通俗生动。他在《序》中说：“讲得有趣，方能入耳、动人心，而留人余步矣。善打鼓者，多打鼓边；善讲古者，须谈别致。讲得深奥，妇儒难知，唯以俗性俗语之说通之，而人皆易晓，且津津

有味矣。”作者的见解与创作，都令人耳目一新。

才子佳人类世情小说，有《惊梦啼》、《金石缘》、《水石缘》、《蝴蝶缘》等。惟《惊梦啼》侧重于写妇女之节操事，与一般才子佳人小说不同。书叙嘉善县财主任三畏年老无子，与婢女春桃偷合，被主母所知，将其嫁给做豆腐的利大郎为妻。婚后数月，春桃即生一子，为任员外之胤，春桃设法保住其子；又因嫌弃利大郎，遂与无相和尚勾搭成奸。春桃梦中见无相翻脸无情，杀己另娶，遂顿然醒悟。后与利大郎和睦相处，安然度日。小说的劝戒醒世作用，亦十分明显。

本辑所收公案小说，亦有特点。《新民公案》，全名《郭青螺六省所讼新民公案》，四卷四十三则，是明代刊本较早的短篇公案小说集。今仅存日本延享元年（1744）即乾隆年间抄本，抄本所据底本为福建建阳万历金成章刻本，今已佚。书叙郭子章在福建、广东、山西、四川、浙江、云南六省任官时的问案事。体例与《百家公案》、《皇明诸司公案》同，内容分欺昧、人命、谋害、劫盗、赖骗、伸冤、奸淫、霸占八类，每类六至八则不等。全书约有四分之三的故事是写依靠人的智慧破案、判案，其中不乏情节曲折、出人意料又合情入理的好故事，有较高的认识价值。此书并不是郭子章居官断案的实录，有些故事明显是抄自早出的《廉明公案》、《诸司公案》等。虽然它是最早以一人命名的公案小说集，可惜郭公的名声不如包公、海瑞响亮，故未得到应有的重视。

储仁逊抄本中,有写明代嘉靖年间直隶巡抚毛登科微服私访,侦破一起杀弟弑母和贪污受贿大案的《毛公案》(六回);河道总督、汉军镶红旗人于成龙的公案故事《于公案》两种;以及二十回的写刘墉查处山东巡抚国泰故事的《刘公案》等,都是公案小说的新品种,值得珍惜。

与上述大多短篇公案小说不同的,是成书于乾隆、嘉庆间的长篇章回公案小说《清风闸》(四卷三十二回)。全书叙述一个完整的故事,描写了两个乞儿的命运。一是乞儿小继的忘恩负义、杀人犯罪;一是乞儿皮五的发迹变泰、改恶从善。虽不脱因果报应的说教,但所反映的是非善恶观念,还是有认识价值和教育意义的。小说主要人物形象突出,富有个性化;语言雅俗兼融,独具魅力,达到较高的艺术水准。尤其是体制上的长篇章回结构,可以说是公案小说上的一个发展。

本辑的内容与特点,大致如此。

《中国古代珍稀本小说》已经出版了两辑,共收古代珍稀本小说一百余种,这是一个了不起的成就。为此,编辑者、出版者和整理者都尽了最大的努力。随着时间的推移,这套丛书将会越来越显示出它的价值和作用。

广大读者将会永远感谢春风文艺出版社这一出版盛举。

1996年7月于北京大学

校点凡例

- 一、本丛书收录明清珍稀本小说 50 余种。在广泛搜集国内外的孤本和稀见本(包括刊本和抄本)的基础上,分段标点,整理出版,以期珍稀本小说得到普及,从而促进古小说的传播、保存和研究。
- 二、近十余年来已排印出版的小说,原则上不收,个别有特色的不同版本,酌加收录。
- 三、本丛书各册之前,冠以全书总序,每部作品均撰有前言,简介作者生平、版本源流,并概括说明故事内容,不作分析和评述。字数在一千字内。
- 四、选择较早或较好的版本为底本加以整理,不作校勘,为保存原书面貌,不加删节。对原书中的明显误字和衍文,径直改正,一般不出校记。
- 五、古小说中的同用字、假借字、通用的异体字以校欠通顺的文字,一般不作校改;个别易生歧义或费解的假借字,可在其下用圆括号()标出本字。对生僻的异俗体字和不规范的俗体字,一律改为正规、标准的简化字。

六、原书脱漏、残缺或字迹难辨之处，均以方框□代替，凡经整理者辨识的文字，或因难以通读而斟酌增补的文字，均加方括号〔 〕标示。

春风文艺出版社

总 目 录

惊梦啼	清·天花主人 李 云	著 校点	(1)
大宋中兴通俗演义	明·熊大木 朱眉叔 朱 夏 朱 雷	编辑 校点	(75)

清·天花主人 著

惊梦啼

李 云 校点

前 言

《惊梦啼》，全名《新镌绣像惊梦啼》，六回，不分卷，无图。目次下题“天花主人编次”。首序末署“竹溪啸隐题于白堤之草堂”。第五、六回缺末两页。清初刻本。藏于大连图书馆，为海内仅存之孤本。

作者天花主人，其姓氏不可考知。曾著有《云仙啸》一书。《云仙啸》作于清康熙平三藩之前，而《惊梦啼》开篇称“话说前朝”，知其必为清人无疑。据竹溪啸隐序中云：“惊梦啼一说，其名久已脍炙吴门。乙卯秋，其集始成，因嘱予为序。”此“乙卯”当系清康熙十四年，即公元1675年。天花主人之《惊梦啼》、《云仙啸》均属劝诫类小说，且侧重于写妇女之节操事。其情趣与惯写才子佳人小说之花藏主人所著诸书迥异，故天花主人非花藏主人，往谬需正。

书叙明末嘉善县财主任三畏员外有一婢女，名曰春桃，任员外至老尚无子，遂与春桃偷合，事被主母强氏所

知，大闹一番，将春桃嫁给做豆腐生意的利大郎为妻。婚后数月，春桃即生一子，利母知其为任员外之胤，欲溺婴。春桃设法保住其子，故将利母气毙。春桃已过惯大家富户之生活，好逸恶劳已成积习，且渐对利大郎产生嫌弃之心。某日遇金山寺和尚无相于舍对面设关募化，心大喜。无相和尚年少秀俊，不守清规，被逐出庙门，独自云游四方，骗得银子千余，其见春桃姿色出众，风情百般，顿生淫心，即用银钱哄骗，不日勾搭成奸。为图长久，二人私谋远逃。是夜，春桃睡中梦见，其与无相深夜逃奔，于偏远处安家。无相用其所骗之银置地建宅，遂成富户。然其淫欲之心不思悔改，厌弃春桃，另娶一女为妻。春桃与之争闹，骂其为“淫秃”。无相大怒，将春桃打翻，执刀刺去。春桃惊呼“死也！”便一梦惊醒，其周身冷汗，顿然醒悟。遂与利大郎将经过详述。夫妻二人共谋设计，吓跑无相，巧得金银。数月后，无相获知真情，万分恼怒，至县衙告利大郎骗财。县令传问，春桃当堂道出真相。无相受重惩，春桃夫妇被判用所得金银修桥积善。自此，二人和睦相处，安然度日。

本书即据清初原刻本校点整理。

序

吾观宇宙间，凡可以游目骋怀，足以助予情之高寄者，岂特博观游艺，为士人所留意哉？则有若山川之绣错也，风物之变迁也，草木禽鱼之散列也，无不可以寄吾情而适吾志。推之艺苑，莫不皆然。则有若晋人之清谈也，唐宋名家之杂说也，野史稗编之竞秀而争奇也，其所以寄吾情而适吾志，岂少也哉？大约骚人逸士，有所蕴蓄于中，则触而寓之于言。其言也或则见之于诗，或则鸣之于赋，或则形之于褒讥人物，并较长论短之闲，亦以观世俗之争趋，出吾所见之独是耳。“惊梦啼”一说，其名久已脍炙吴门。乙卯秋，其集始成，因属余为序。观其藻思洋溢，意致离奇，曲折回旋，纵横体宕，真足媲晋世之清谈，唐宋名家之杂说也。安在野史稗编，不足助予情之高寄，以供赏于无穷哉！世有识者，亦惟体玩其词，而细绎其义，勿以其细响而忽之，则益矣。

竹溪啸隐题于白堤之草堂